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督促机关、企业、团体、事业等单位整改火灾隐患、消除消防违法行为，做好火灾预防工作；

2、减少火灾危害，抢救和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加强应急救援工作，维护公共安全；开展经常性的消防宣传教育，提高公民消防安全意识，并督促、指导、协助有关单位做好消防宣传教育工作；

3、督促发生火灾的单位和相关人员保护现场，进行封闭火灾现场，调查火灾原因，统计火灾损失；

4、实行日常监督检查和监督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使用领域的消防产品质量进行监督检查；指导乡镇、街道、行业部门做好本单位、本行业、本部门内的消防安全管理和校园安全培训教育工作；

5、对公共聚集场所营业或投入使用前进行消防安全检查，重点对场所的消防设施和安全疏散条件进行现场检查其与当事人备案承诺时是否一致，是否符合消防安全的相关要求，是否具备投入使用或营业的消防安全条件等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 个科室，分别是：大队、中队。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编制数 0，实有人数 37 人，其中：在职 37 人，减少 1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0.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24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50.2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24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50.24	支 出 总 计	50.24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 政 专 户 (教 育 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 一般 公共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政府 性基金 预算	上级 政府性 基金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有 本 营 算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24	50.24	50.24								
224	02		消防救援事务	50.24	50.24	50.24								
224	02	04	消防应急救援	50.24	50.24	50.24								
			合 计	50.24	50.24	50.24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24	50.24	
224	02		消防救援事务	50.24	50.24	
224	02	04	消防应急救援	50.24	50.24	
			合 计	50.24	50.2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0.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0.2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24	50.24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50.24	支 出 总 计	50.24	50.2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24	50.24	
224	02		消防救援事务	50.24	50.24	
224	02	04	消防应急救援	50.24	50.24	
			合 计	50.24	50.2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合计				

备注：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名 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合计									

备注：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没有使用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0.2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收入预算 50.2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0.24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53.91 万元，下降 75.3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年初预算为全年人员工资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只包括第一季度人员工资，年中进行追加剩余季度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

明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支出预算 50.2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0.24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53.91 万元，下降 75.3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年初预算为全年人员工资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只包括第一季度人员工资，年中进行追加剩余季度预算。

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项目支出。

四、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0.2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2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24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职工工资支出。

五、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0.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3.91 万元，下降 75.39%。主要原因是：2023 年年初预算为全年人员工资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只包括第一季度人员工资，年中进行追加剩余季度预算。

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50.24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0.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3.91 万元，下降 75.39%，主要原因是：2023 年年初预算为全年人员工资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只包括第一季度人员工资，年中进行追加剩余季度预算。

六、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0.2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0.24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0.00 万元，主要包括：无公用经费。

七、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年初预算未安排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4 年，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50.24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盖章）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联系人		古丽克则·马木提	联系电话：	13779494288	
年度绩效目标		<p>为适应消防救援改革需要，建立一支专业化、职业化的消防员队伍，保障 16 名政府专职消防员一年工资及 21 名国家类消防员月度绩效，旨在提高伽师县消防救援水平，将安全事故工作贯穿灭火救援与训练工作始终，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理念，认真分析灭火救援和训练工作中各种不安全因素，减少火灾危害、抢险和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加强应急救援工作。2024 年计划完成：对不低于 1200 家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整改火灾隐患、消除消防违法行为，做好防火监督检查；对不低于 600 名乡镇、社区、行政村消防安全管理人员进行消防安全培训；公共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不低于 90 次；119 消防宣传月等活动开展各种形式消防宣传活动不低于 150 场；派出所及便民警务站开展消防业务指导不低于 160 次。</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0.00	
			本级安排	50.24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对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整改火灾隐患、消除消防违法行为，做好防火监督检查单位数量	≥1200 家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15
		开展对乡镇、社区、行政村	≥600 人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度工	15

		消防安全管理 人员消防安全 培训		作计划	
		公共聚集场所 投入使用营业 前消防安全检 查	>=90 次	伽师县消防救援 大队 2024 年度工 作计划	15
		119 消防宣传 月等活动开展 各种形式消防 宣传活动	>=150 场	伽师县消防救援 大队 2024 年度工 作计划	15
		派出所及便民 警务站开展消 防业务指导	>=160 次	伽师县消防救援 大队 2024 年度工 作计划	15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满意度指 标	受助群众满意 度	>=95%	伽师县消防救援 大队 2024 年度工 作计划	15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年初预算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

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伽师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年04月15日